昆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昆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高新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环卫安保服务

（JSZC-320583-SZYE-T2026-0010）

合

同

书

二零二六年四月

合同条款

采购单位（以下简称甲方）： 昆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昆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供应单位（以下简称乙方）： 江苏汉邦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崔荣峰

联系电话：18914669912

为明确甲方和乙方购销过程中的权利、义务和经济责任，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经友好协商，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合同内容

1、项目名称：高新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环卫安保服务

2、项目编号： JSZC-320583-SZYE-T2026-0010

3、服务内容：详见招标文件及乙方投标文件。

4、服务时间：一年，以实际服务时间为准。如因甲方上级部门要求或相关政策要求甲方须提前终止合同的，乙方须无条件服从，且甲方不承担相应赔偿责任，费用按实结算。

二、合同金额及付款

1、合同金额为：大写 **玖拾陆万陆仟贰佰壹拾壹元贰角整** 小写： 966211.20 元 ，该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耗材、服装、设备、工具、各种税费、人工工资、加班费、保险、津贴、体检费、管理费、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服务要求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合同金额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除非合同另有约定或经双方协商同意，乙方不得再要求追加任何费用。

2、综合单价：**保安队长** 4400.37 **元/月、保安员** 3624.63 **元/月**，如人数有增减的，按实结算。

3、服务期限如有调整，服务费用按实结算。

4、付款方式：根据考核结果按月结算，考核办法详见合同后附件。

注：

1）甲方实行月度考核，考核结果与实际付款金额直接挂钩，考核满分为 100 分；

2）月度考核每扣 1 分，扣除当月服务费 1000 元，扣完即止；

3）服务期内，若乙方月度考核得分低于 65 分的情况累计出现两次，甲方有权解除本合

同。

5、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须开具等额发票，否则甲方有权延迟付款。

三、**履约保证金**：乙方缴纳中标金额的 5%作为履约保证金，金额为：大写 **肆万捌仟叁佰壹拾元伍角陆分** 小写： 48310.56 元，合同签订前缴纳至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履约保证金在项目履约完成后一个月内无息退回。

三、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有权要求并监督乙方提供合格的保安服务。

2、因乙方过错或违反合同约定事项给甲方造成名誉损失和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

3、甲方应按时支付服务费用。

4、甲方应指定专人作为联系人予以协调乙方日常工作，加强与乙方沟通，交流情况，互通信息，并提供必要的协助。

5、定期组织对乙方服务质量的考核、收集意见和建议，根据考核结果对乙方进行扣款，并将结果通报乙方。

四、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自觉接受甲方管理，遵守甲方的一切规章制度，文明上岗，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安保服务。

2、乙方应指定项目负责人对项目进行统一管理，与甲方进行沟通，并根据甲方要求调整服务要求及标准。

3、如甲方认为乙方工作人员不能胜任本职工作的，乙方应及时调整。乙方如需调整已在履行职责的工作人员，须征得甲方同意。

4、乙方应定期对员工进行岗位职责和安全教育，加强岗位责任考核。因乙方管理不当、违规操作发生安全事故对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需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5、乙方工作人员在岗履行职责期间（包括上下班途中）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经济和道义上的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6、乙方在服务过程中应当做到安全文明工作，为工作人员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条件，为工作人员办理人身安全保险，合同期内若发生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负责承担。

7、乙方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聘用人员并支付薪资报酬。

8、乙方应具备处理各类突发情况的能力，建立各类应急预案，乙方采取各类应急预案所产生

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9、建立各类管理规章制度，制定年、季度、月度服务计划并整理档案资料，每月定期向甲方进行书面报告。

10、主动积极地接受甲方和有关部门的检查考核，并按其提出意见及时进行整改。

五、合同的解除和转让

1、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2、有下列情况之一，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1）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2）乙方有下列情形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①未按甲方要求时间进场，延时 10 个工作日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②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重大安全作业事故、拖欠员工资等重大违规现象。

③群众投诉或遭新闻媒体曝光等反映经查属实，累计三次。

④未经甲方允许，将合同的全部或部分内容转让或分包。

六、违约责任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的，乙方应按逾期提供服务合同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合同款项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服务标准不符合项目要求）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总额 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七、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八、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各执二份。

3、招标文件、中标的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成交单位在招标过程中的澄清和承诺等、合同附件、补充协议（如有）均为本合同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

4、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5、双方在签订、履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甲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

附件：考核办法(甲方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调整)

1.甲方每月对乙方的服务工作开展考核，乙方需积极配合。

2.甲方将考核中发现的问题及时通知乙方，乙方须立即整改，并在月度抽查考核得分表上签字确认。

3.若乙方对考核得分有异议，需在3个工作日内与甲方共同核实并确认。

序号	服务质量标准	监管考评标准	分值	备注
一	1.严格执勤，落实岗位责任制。 2.结合服务区域特点制定安防措施及各项管理制度、规定、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方案，确保无治安和刑事案件发生，安全稳定； 3.无火灾等安全生产事故发生。	1.制度、措施、方案不健全每项扣 1 分； 2.执勤期间不按规定履行职责有脱岗、串岗、打闹、看书报、电视、收听广播、玩手机游戏，每人每次每项扣 1 分； 3.打瞌睡、睡觉、脱岗半小时以上，每人每次每项扣 3 分； 4.执勤期间饮酒的，发现一次扣 5 分，岗位人员由单位调整相关岗位。		
二	1.实行 24 小时值班及巡逻制度； 2.保安员按规定着装和佩戴装备，熟悉环境，文明执勤、言语规范、训练有素，认真履行职责； 3.不能与外来人员发生矛盾和冲突。	1.着装不整、不礼貌(或被投诉)每次扣 0.5 分； 2.被上级机关通报的，每次扣 1 分； 3.值班及巡逻记录不全或不规范扣 0.5 分。		
三	根据服务合同定岗定人，门岗要严格检查出入的车辆、人员，按照来访规定进 行管理，严禁无关车辆、人员进入。	1.不按合同定岗、定人缺 1 人次扣 5 分； 2.提供虚假花名册的，一次扣 5 分； 3.门岗不按规定进行人员、车 辆出入检查的扣 1 分，若在来访时间内秩序混乱扣 1 分。		
四	1.严格执行安防措施及安全巡查制度，防 偷盗、防破坏、防火灾、防诈骗、防治 安灾害等； 2.严格遵守闭路电视监控室各 项管理规定及节假日值班制度，没有招标人批准任何人不得查看监控录像资料； 3.发现安全隐患要立刻逐级上报至招 标人。	1.发现问题不及时报告扣 2—5 分； 2.办公用品、公共物品失窃每次酌情扣 5-10 分并照价赔偿； 3.违反监控室管理各项规定扣 5 分； 4.抢险救灾、有效发现并扑灭火警加 5 分； 5.妥善处理重大恶性治安事件加 3—5 分； 6.主动发现抓获小偷每次加 3 分； 7.抓获小偷团伙每次酌情加 5—10 分。		
五	做好重大活动、会议、检查的接待保卫 工作，建立各级安全警戒方案，确保安 全稳定，圆满完成交代的其他任务。	1.达不到安全要求无工作方案每次扣 1 分； 2.大型活动加班每次加 3-5 分。		
六	严禁一切黄赌毒行为，禁止使用加热类电器和乱接拉电线，严禁损害招标人利 益。	1.发现黄、赌、毒行为或损害招标人利益行为的，视情节轻重每人扣 2—5 分，严重者调离岗位并扣 5 分以上； 2.使用加热类电器和私自乱接拉电线，发现一次扣 2 分。		

序号	服务质量标准	监管考评标准	分值	备注
七	规范台账管理，每月上交月度的岗位巡 逻记录情况表、值班情况表、每月安全 台账等。	未及时提供每月上交月度的岗位巡逻记录情况表、值班情况表、每月安全台账，每项每次扣 1 分。		